

洛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有关规定，由洛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编制。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洛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扎实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及时主动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2023 年，市民宗局通过门户网站积极主动发布相关信息，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网站设置主要栏目包括机构设置、政务公开、政策法规、民族宗教、政务服务、政民互动等，能够及时、准确、全面公开信息。二是积极互动，发挥“局长信箱”作用，对群众来信及时签收办理，2023 年局长信箱共收到网民来信 5 件，其中咨询类 2 件，投诉类 3 件。答复 5 件，答复率 100%。三是充分发扬民主。2023 年发布了《全省宗教界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拟推荐对象公示》《拟命名第一批洛阳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名单公示》《拟命名洛阳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暨第一批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命名公示》等相关公示文件，广泛听取意见，接受社会监督。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办理程序，提高规范化水平。本年度没有收到群众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审核工作。严格执行“先审核，后公开”机制，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规范性。二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对公开信息进行严格把关。严防因信息公开发生失泄密事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门户网站建设管理。积极发挥政务信息公开平台作用，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及时维护平台公开内容，为群众提供最及时、权威的公开内容。二是发挥政府网站平台作用。开设“@国务院我为政府工作报告提建议”“重要决策举措及实施效果”等专栏，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加强监督检查。做好文字、数据、图片等真实性、准确性和保密审查，确保政务信息准确无误。二是加强网络安全。强化网络安全责任，抓好网站安全防护，顺利通过网络等级保护测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良好，但政务公开工作仍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下一步，我局将从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增强官网吸引力等薄弱方面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认真做好查缺补漏和持续追踪，弥补不足，抓好问题整改等工作。2024年，具体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继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拓展宣传手段，进一步增进市民对民族宗教工作的认知度。二是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方式，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民族宗教领域政策的知晓度。三是严格按照要求做好政务公开，严把发文程序，对规范性文件第一时间发文、第一时间公开，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